

# “天降”2100万拆迁款,五姊妹都想分一杯羹

## 看调解员如何破局

见习记者 沈艳瑜 通讯员 刘燕青

今年4月,杭州市江干区闸弄口街道启动了三里亭社区和闸弄口社区剩余板块的拆迁工作,正赶上拆迁的老潘家也因此迎来了2020年的第一顿团圆饭。饭桌上,大家都眉开眼笑,其乐融融。可谁曾想,因为一笔巨额拆迁补偿款的分配问题,没吃多久这顿饭就不欢而散了……



### 事件聚焦

## 父母留下的老宅拆迁 子女各怀心思闹纠纷

老潘父母是江干区闸弄口街道的老居民,育有两女三男共5个子女,老潘在家中排行第四。父母在上世纪50年代修建了这个300平方米的三层宅子,一家子兄弟姐妹住在一起,相互照应,日子过得十分舒心。

2002年,因运河两岸绿化带整治,老宅子的其中一小部分被纳入征地拆迁范围。按照当时的征迁政策,潘家获得了一套63平方米的安置房。当年老潘的父母还健在,与5个子女协商后,把这套房子过户给了两个女儿,并留下话说,“这次的房子先给老大和老三,就当是嫁妆了,以后的拆迁所得就归老二、老四和老五。”几年之后,老潘父母相继去世,没有留下任何书面遗嘱。

后来,年过八旬的大姐因老年痴呆住进了医院,三姐则居住在第一次拆迁所得的安置房里,老宅子实际由包括老潘在内的三个儿子使用,他们把房子重新整修租了出去,靠租金赚钱。

今年4月,因城市改造需要,老宅子的剩余面积全部被划入拆迁范围。五姊妹达成一致意见,对该房屋进行货币化安置。经过拆迁指挥办工作人员的核算,各类补偿款高达2100万余元。得知这次拆迁能拿到一笔巨额拆迁款,五姊妹都兴奋不已,迫不及待聚在一起商量拆迁款的分配问题。可没想到,在利益面前,大家都生出了自己的小心思,好好的聚会不欢而散。

拆迁指挥办的工作人员考虑到宅子因年份老久、大小产权混杂又历经多次拆迁,特地邀请了闸弄口司法所主动介入调解,“2100万确实是很大一笔钱了,我们也考虑到可能会产生财产继承纠纷,所以请调解员从中调和,让他们能早点拿到这笔拆迁款。”

### 和事佬上阵

## 以法为据理乱麻 不愿平分陷僵局

闸弄口司法所调解员赵卫健受理该案调解申请后,立即电话联系了五个姊妹前来司法所,并邀请社区和拆迁指挥办工作人员一同参与调解。

“大姐现在住在医院,基本上都是我去照顾她的,宅子租出去之前的装修也一直是她弄的。”老潘一上来就狮子大开口,要分走一半的拆迁款。

听了这话,大姐的女儿就不高兴了,她认为,妈妈是家中最大的姐姐,以前照顾弟弟妹妹很辛苦,如今又长期患病住院,理应多分一些以作补偿。

“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房子就应该由儿子继承。而且两位姐姐以前就得过一次拆迁补偿了,爸妈在世的时候就说了,今后再拆迁,就只给我和两个哥哥。”五弟则认为,自己从小就有残疾,

又是最小的弟弟,应该比哥哥们多拿一点。

五个姊妹你一言我一语,丝毫没有相让之意。“根据继承法规定,继承权男女平等。所以大姐、三姐也有权参与分配拆迁款。继承法中还规定,父母、子女、配偶属于遗产第一顺序继承人,同一顺序继承人继承遗产的份额,一般应当均等。”赵卫健索性直接搬出了法律规定,这下,五姊妹都说不出话来,争执也暂停了下来。

二哥对调解员的释法最为赞同,“只要把宅子的装修费、移机费这些钱理清楚是谁的,平分我没有意见。”

“既然要平分,我觉得姐姐以前所得的63方小房也应该拿出来分割了。”五弟听着大姐、三姐都有权分拆迁款,又打起了先前拆迁安置房的注意。

这引起了三姐的不满,三姐认为那套房子已经过户给了自己和大姐,弟弟无权把房子拿出来分割。

眼见又要掐起来,赵卫健再次开口:“大家都是一母同胞的兄弟姐妹,话不要说得太绝了。不管是从前的房子还是现在的房子,都是父母留给你们的财富。你们现在也都到了做爷爷奶奶的年纪,站在你们父母的角度想一想,是不是希望自己的子女能其乐融融享受自己留下的东西。”

由于几个姊妹各自有了家庭之后关系有些疏远,在巨大的利益面前,调解员的亲情喊话也失去了作用。

经过了一天的调解,几人始终没有松口,赵卫健决定先让他们回去各自冷静冷静,把案子“晾一晾”。

## 推心置腹谈话 调解员唤醒手足情意

6月初,大姐的女儿和几位舅舅阿姨再次来到闸弄口司法所。这回距离上一次调解已经过去一月有余,其间,社区工作人员曾多次电话联系几个人,劝说他们,如果打官司解决,费时费力又费钱,还是多考虑考虑通过调解来解决争端。

“小赵啊,上次真是不好意思,是我们太心急了,没有好好听你的意见。”经过之前社区工作人员的劝导,几人一来就拉着赵卫健道歉。

“我还是上次的意思,因为你们父母没有留下任何的书面遗嘱,口头说的咱们无从查证。所以按照法律规定来,把这笔拆迁款平均分配,如果你们同意的话就能马上签字拿到钱了。”赵卫健解释道。

本以为经过了两个多月的冷静,这次调解能够顺利进行,没想到老潘还是没有完全松口,“我咨询过律师,他说我是有权利多分些钱的。”

见其他几人都没有吵闹,为了防止大家情绪再次激动,赵卫健立即拉着老潘到隔壁小屋“私聊”。

“潘大哥,你请律师来代理这起纠纷,诉讼时间长不说,按照这个标的,光代理费也是不小的数目。”

“再者,原本你们4月份就能拿到这笔钱,现在已经过去一个多月,光利息就损失了十几万,要是再这样耗下去,损失的只会更多。”

赵卫健的话说得很实在,也送到了老潘的心坎里。经过半个小时的劝解,老潘终于同意了调

解员的提议。其他几个姊妹一听说因为彼此的争执,利息都损失了那么多,也着急了起来。

“打官司不是不可以,但是你们想想,这都是父母留给你们的财产,为了这去打官司,耗费时间和精力金钱不说,还伤感情。”赵卫健说,“你们今天能一起坐在调解室里,就说明是想和解的,大姐现在已经80多岁了,最小的弟弟也50有余,人生还有多少个十年留给你们团聚?一家人互相扶持、相亲相爱才是最重要的。”

赵卫健发自肺腑的一番话,彻底唤醒了五姊妹的手足亲情。最终,所有人一致同意平分这次的2100万余元拆迁款,大姐、三姐也同意拿出先前63平方米的安置房一起折价平分,五人当场签订了调解协议书。

### 和事佬有话

## 巧用亲情 缓解对立

拆迁原本是为了更好的生活,可如今却时常成考验亲情与道德的试金石。在巨额拆迁款面前,姊妹离心、夫妻反目的场景频繁出现在调解员面前。对此类矛盾纠纷的调解,可巧妙运用亲情缓解,融化对立情绪,营造良好的调解氛围。在透彻分析法理的同时,要善于抓住各方的关注点,解开心结。一旦条件成熟,及时完善法律文书和要件履行,固化调解成果,提高调解效率。

(本文  
所涉当事人  
除调解员外  
均为化名)